岳环评[2019]150号

**关于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八字门垃圾填埋场生态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

**批 复**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八字门垃圾填埋场生态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云溪区环保分局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八字门垃圾填埋场位于云溪区路口镇，该简易填埋场于上世纪八十年代投入使用，2013年停止接受生活垃圾，2015年简易封场。为解决现有环境问题，你公司拟投资4696.1万元实施垃圾场生态治理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垃圾堆体整形与处理工程、地下水污染控制工程（垂直防渗系统）、渗滤液导排收集工程、填埋气体导排收集与处理工程、防洪与雨水导排工程、封场覆盖工程等。根据湖南省旌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八字门垃圾填埋场生态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云溪区环保分局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认真落实专家及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项

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切实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填埋库区垃圾堆体整形、渗滤液导流与截洪沟等开挖、垂直防渗系统施工，填埋气体导排收集的污染防治措施，尽量缩短施工期，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的作业时间，加强土石运输污染控制，避免工程施工期噪声、扬尘和水土流失对环境影响，将工程扰民减小到最低限度。及时恢复地面植被，防止水土流失，减轻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2、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污水池加盖密闭，填埋场气体燃烧装置配备甲烷自动监测系统，实现点火、监测等自动控制、采取有效除臭措施，确保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要求。

3、废水污染防治工作。切实做好渗滤液的收集与处理工作，严格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原则完善填埋库区周边截洪沟建设；对污水池进行加盖密封处理；渗滤液经管道收集后通过密闭槽罐车运至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污水处理场处理，严格落实渗滤液转运和接收台账管理，严禁非法向外环境排放渗滤液，渗滤液收集设施发生故障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并做好收集管道的防爆措施。

按照分区防控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填埋区、污水池等区域的防渗工作，防止对地下水的污染。定期跟踪监测地下水水质,确保地下水环境安全。

4、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的施工作业设备，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科学制定渗滤液槽车运输方案，合理选取运输时间、路线，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及维护，禁止噪声较强的机械在午间、夜间休息时间施工，减少噪声扰民。

5、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设施设备的维护和管理；项目施工过程中应注意防范甲烷爆炸的风险，营运后应定期对相关设备进行检查、维护，保持设施完好和有效运行，尤其应保证导气系统畅通，按时查阅监测系统的监测结果，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6、加强工程后期环境管理。治理工程完工后，应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你公司应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云溪区环保分局、湖南旌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请云溪区环保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9月25日

|  |
| --- |
| 抄送：云溪区环保分局,湖南旌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